

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1-004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概况

1、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首席）合伙人：李建业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5号中惠璧珑湾自编12栋2514房（一址多照）（仅限办公）

业务范围是：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与质量控制相关的制度，采用信息系统进行项目管理，拥有一批在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领域具备丰富经验的注册会计师，他们曾经负责或参与审计的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建筑业、电力、社会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房地产业等，具有本公司所属医药制造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合伙人 15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6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 人。截至 2021 年 1 月 8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总收入累计为人民币 14.1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4.1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0 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目前，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0 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3,6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

4、项目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连声柱，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2 年，2008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 4 月 13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 12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21 年 1 月开始为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上市公司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深圳市跨境翼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娟，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7 年。2010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 5 月 17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 1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9 年 12 月开始为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上市公司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广东电声市场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

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虹，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9 年。2011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 4 月 13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 12 月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21 年 1 月开始为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股转系统挂牌公司上海玖悦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从业期间负责多家企业证券业务审计工作，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5、项目人员诚信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连声柱、王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虹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被立案调查。

6、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本项目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连声柱、王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吴虹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7、审计收费

拟变更前后，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过去项目审计耗时，审计服务费用总额人民币 12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前、后收费无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9 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部分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终止与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合作事项，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

前沟通，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经公司谨慎研究，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拟改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服务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业务合伙人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

3、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进行了沟通，双方均无异议。

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事前沟通和协商，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三、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业务需求，同意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业务合伙人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

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同意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
- 7、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异议函；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1 日